



洞口纪事之卧铺车

文 / 江单

卧铺车曾是乡民们长途出行不可或缺的交通工具之一。家乡位于雪峰山深处, 山高林密, 筑路不易, 公路都是在山体上凿出来的, 至于不容易受天气影响的铁路, 几十年里, 基本上是黄粱一梦。

短途出行, 乡民从双脚到自行车, 再从拖拉机到中巴车, 尝遍灰尘扑面、舟车劳顿的苦楚。

不过此类短途出行的交通工具, 也仅限于周边和县内。再远点的省城, 短途交通工具就可望不可及了。

卧铺车因为可以躺着最大程度解除旅途疲劳, 就因此风靡一时。

上高中时, 卧铺车是家乡主流远行交通工具。整个车厢被改装为三排能躺能坐的床铺, 前面的人基本是枕着后座乘客的脚, 车厢中间, 留着一条侧身才能通过的过道, 有时人多超载, 过道中还摆满了小马扎。

由于空间的无限利用, 卫生清扫就成了一个难题。所以, 卧铺车厢里面, 总弥漫着一种淡淡的酸臭味, 和着烟味、槟榔味、胭脂味、脚臭等, 混杂一体。

虽然卧铺车如此不堪, 但对于当时的我而言, 确实是想坐都坐不了的奢望, 直到去省城求学, 我才成为卧铺车的常客。家乡的卧铺车多开往省城和

珠三角城市, 在乡村孩子看来, 卧铺车从某种程度上代表的是一种驶向文明的力量。

姐夫曾开过多年到省城的卧铺车, 每次听姐夫讲述在省城的见闻, 让我们觉得心旷神怡又胆颤心惊。省城汽车南站晚上的小偷总是成为姐夫故事中的主角, 以至直到现在, 我每次去汽车南站, 总不由自主地摸摸口袋, 看袋子里的手机是否安好。

姐夫所说的故事倒没有空穴来风, 二姑曾经就在汽车南站的卧铺车上休息时, 一对耳环被抢走。

家乡到省城有数百公里, 没通高速之前, 卧铺车只能沿着 320 国道穿乡过镇, 晃悠悠八九个小时才到目的地。

而这种穿乡过镇, 却让我领略到湖南各地的风情。卧铺车驶进廉桥镇时, 浓浓的中药味飘入鼻孔, 这个全国闻名的南国药都用她自己的方式让我们记忆尤新。而闻到了刺鼻且带点甜味的气味时, 我就知道, 卧铺车已经驶进了双峰县城, 这个全民生产辣酱的城市, 深夜虽已无人劳作, 但昏黄的路灯下一个个摆在马路边上的大辣酱坛子, 让我总觉得别有风味。

到省城读大学后, 卧铺车就成了我往返家乡的必备工具。而这种旅客密集的车厢, 却让我青春的

荷尔蒙无端亢奋起来。

我总是第一个找到自己的铺位, 装出一副书生意气的模样, 等待着隔壁铺位的乘客。我心中蠢蠢欲动, 总希望隔壁铺位上来的是一位漂亮少女, 似乎还会发生一段绮丽的爱情故事。

而我的愿望, 总是十有八九落空。我曾和老农为邻, 老农不断吐痰的过程总让我几近崩溃。我曾和在家乡服役的武警为邻, 听他讲述枪决罪犯的细节, 毛骨悚然中, 却又生怕漏过任何一点细节。

有时我也会期盼出好运, 邻铺真如我所想上来一位年轻女孩。本来计划搭讪的我却在美女面前丧失了勇气, 待到全车的人进入深睡, 我侧过身子欣赏女孩美丽的睡姿, 女孩的体香总让我的鼻翼不断煽动。

这样的旅途, 则成为我美好的回忆, 总能让我下车后开心好几天。

家乡到省城的卧铺车, 一般是下午六七点发车, 凌晨两三点抵达长沙, 中途车会暂停半个小时, 让旅客们吃饭上下洗手间。驾驶员总会将车停在合作餐馆门口, 然后乘客就被一个个赶下车消费, 就算不饿, 也必须下车。而有些餐馆则和驾驶员联合, 下车不消费使用洗手间必须收费, 而在餐馆吃饭者则可以免费。

对于此类行径, 我曾是嗤之以鼻的。而家乡开往珠三角城市的卧铺车, 中途停车则更为离谱, 驾驶员还会拿着铁棒威胁乘客消费。

卧铺车到了省城, 往往已是深夜。有人接站的, 或者愿意乘坐高价出租车的, 都先行离开。大部分人则继续躺在车内, 等待着天亮公交车开通。

此时的车内, 旅客们都陷入深睡, 偶尔几声呼噜声打破这难得的寂静。而此时的我, 总是不能入睡, 透过雾气弥漫的车窗, 看着停车坪上如士兵般排列的车辆, 我总是能够浮想联翩。

直到省城的第一缕阳光刺进我的双眼, 刹那间, 汽车南站突然惊醒。中巴车拉客的喊叫声, 旅客们呼儿唤女的呐喊声, 商店老板殷勤推销的套近乎声, 和着早摊点揭开蒸笼磅礴而出的热气, 混合成为都市早晨的第一声呻吟。

随着高速公路的开通, 家乡到省城的时间从八个小时缩短为三个多小时。而卧铺车, 也因为安全、交通便利等原因, 彻底从乡民们的生活中消失。

而我们在高速上快速行驶的时候, 再也没有满车药香, 再也没有那辣中带甜的味道。

谷常新：李白守墓人

文 / 任春

李白墓地对我们谷家来讲, 就是宅基地的一部分。李白, 如同我们家族的一位老朋友。我从小在墓地周边玩耍, 谈恋爱时, 还把对象领到李白墓前, 就像是给老长辈掌眼把把关一样。我现在的家就在离墓地不远的文化园里, 我会经常带着小孙子在园子里踏青游玩。等他识字了, 我第一个就想教会他学写“李白”。我在这里立业成家, 度过了最美好的青春, 每次踏进这里, 满怀感恩如果没有生在当涂青山谷家, 今年 51 岁的谷常新, 无法想象自己的人生会与诗仙李白有着如此紧密的交集。

作为谷氏家族第 49 代嫡后, 从 18 岁起, 谷常新便开始为李白守墓。1985 年, 他和当涂县李白墓园管理所签订劳动合同, 常年承担起墓园的守护工作, 但至今, 他的身份仍然是农民。

一位农民与诗仙李白的渊源得从千年之前说起。

关于李白的出生地, 世人至今仍存争议; 唯独诗仙挥别尘世后的真身墓所在处, 从未引起旁论。在生命的最后几年, 李白投奔安徽当涂任县令的族叔李阳冰。公元 761 年, 李白落魄客居龙山东麓, 与谷家的先人谷兰馨结为好友, 李白在谷兰馨陪同下无数次登临青山, 寻访谢朓遗迹, 终有“宅近青山同谢朓”的遗愿。但李白户籍不在当涂, 按当时的律法, 李白在当涂不享受土地、农田。谷兰馨知晓后, 向诗仙承诺, 愿捐出自家的宅基地作为诗仙长眠之所。

公元 762 年, 李白去世后, 家人将他葬于城南龙山; 谷兰馨离世之前留下祖训: 李白遗骸可葬于当涂谷家的土地, 子孙当世代照看李白之墓。55 年后, 李白生前的好友范伦之子范传正将李白墓地迁移到了青山脚下。

自此, 谷家人便成了李白的守墓人。谷氏一诺, 千年未变。

眼前的谷常新, 憨厚和气, 谈吐斯文, 完全不像一位 51 岁已当上爷爷的农民。

一见面, 他给笔者看了一张黑白照片, “这是李白墓很早以前的样子, 就在我们谷家的宅地里。”照片上, 一座青丘土墓, 墓边围砌着低低的青砖, 墓前墓碑乃清朝光绪四年重刻, 上写“唐名贤李太白之墓”, 据传是诗圣杜甫书写, 碑刻上方, 分别刻有官帽、铜钱、酒樽。

“被日军轰炸、遭遇各种破坏, 李白真身墓能安然保存到今天, 也算度尽劫数, 命大的。”说起这个话题, 谷常新深有感触。据当涂县志记载, 李白墓历史上历经 13 次修葺。从当初落户不盈三亩的谷氏宅地到如今成为 150 亩的国家 4A 级景区李白文化园的核心亮点。千载光阴, 白驹过隙。

1979 年第 13 次修葺李白墓, 在原址上重建太白祠。当涂县委县政府认识到李白真身墓是极其珍贵的文化瑰宝, 专程打报告向安徽省文物局申请了 3 万元给墓地造围墙, 建太白祠。

“现在的小青年可能对 3 万元没感觉, 但那个时代的农民一天挣工分过活才几毛钱一天。所以, 那时的政府是下了大决心了。”谷常新对当年的拨款金额记忆犹新。

李叔同的为师之道

文 / 王吴军

丰子恺眼中的李叔同

李叔同在浙江师范任教时, 教的是音乐和美术这两门课, 可是, 他的国文却比学校里国文老师的水平好, 他的外文比外文老师还要好, 至于他的书法, 也是全国闻名。但是, 李叔同却从来不恃才傲物。在弟子面前, 他不是靠自己的才华去做老师的, 而是在生活和工作中以身作则, 时时处处严于律己, 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去教育弟子做学问, 更要把人做好。

丰子恺是李叔同的弟子, 谈到自己的恩师李叔同, 他总是充满由衷的感激之情。起初, 丰子恺跟随李叔同学习音乐和绘画, 后来, 丰子恺才专攻绘画。丰子恺回忆说, 李叔同给弟子上音乐课时, 穿的衣服总是非常整洁, 而且上课非常准时, 绝对没有迟到过。由此可见,

李叔同是在以自己的认真来教给学生求知和做事必须要认真的道理的。

丰子恺学习音乐时, 每弹错一次, 李叔同就抬头看他一眼。丰子恺曾说, 他对李叔同看他的这一眼, 比什么都害怕, 也比一顿严厉的训斥更有效。在后来的人生历程中, 丰子恺每当由于不慎而做错一件事时, 他总是会一下子想到李叔同抬头看他的那一眼。

供刘质平读书直到毕业

刘质平也是李叔同的弟子, 他是李叔同在音乐艺术方面的传人。刘质平出身贫寒, 家境很差, 但是学习很努力。

刘质平在日本留学时, 经济上无以为继。李叔同知道刘质平的困境后, 立刻十分认真地给刘质平写了一封信。在这封信中, 李叔同详细列举了

自己的经济收入, 然后又一一向刘质平说出了支出的款项:

现每月入收薪水百零五元, 出款, 上海家用四十元(年节另加), 天津家用二十五元(年节另加), 自己食物十元, 自己零用五元, 自己应酬费买物添衣费五元。如此正确计算, 严守之数, 不再多费, 每月可余二十元, 此二十元即可以作君学费用。将来不佞之薪水, 大约有减无增, 但再减去五元, 仍无大妨碍, 自己用之款内, 可以再加节省, 如再多减, 则觉困难矣。

一个老师能向弟子详细列举自己在经济上的收入和支出情况, 是不多见的。李叔同之所以这样做, 是为了出钱资助刘质平完成学业, 其爱护弟子的真挚之情, 令人感动。

后来, 李叔同出家做了和尚, 他的尘缘之心既然断绝, 完全可以不必再

理会弟子刘质平的求学问题, 但是, 李叔同临出家的时候, 依然为刘质平准备了一大笔钱, 供刘质平读书直到毕业。

这笔钱未凑齐的时候, 李叔同给刘质平写信说: “此款倘可借到, 余(指李叔同)再入山(出家为僧之意), 如不能借到, 余(指李叔同)仍就职, 至君(指刘质平)毕业时止。”意思是说, 若能为刘质平准备好求学所用的钱, 李叔同就出家为僧, 否则, 李叔同先不出家, 继续工作挣钱, 供刘质平完成学业后再出家。

李叔同如此爱护弟子, 真的超越世俗, 然而, 老师若是不珍惜爱护弟子, 又何以谈让弟子去恭敬地尊师。刘质平后来在音乐方面的造诣相当高, 这和他的恩师李叔同的真心爱护是分不开的。

